

证券代码：839867

证券简称：广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于化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,404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80.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于姣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1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卢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华洪娣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宗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

6月9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刘茂青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贺斌英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监事贺斌英女士履历：

贺斌英，女，1974年7月15日出生，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。大专学历，初级会计职称。1996年至1997年韶关金铭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出纳，1998年至2004年韶关市广安路灯有限公司展销部任职经理，2005年至2009年韶关市宏热轧带钢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会计，2009年至2020年韶关市德杰典当行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财务主管，2020年至今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出纳。

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2年6月9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吴华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2年6月24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、监事的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9日